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专栏

依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设立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醋酸乙烯及EVA一体化项目主装...

接收时间:2026年08月17日 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来源渠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醋酸乙烯及 EVA 一体化项目主装置
 碳钢、合金钢管道材料采购招标公告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醋酸乙烯及 EVA 一体化项目主装置碳钢、合金钢管道材料采购进行招标(招标编号
 TC26S302T)。现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供应商承担本项目的供货及安装并伴随服务。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醋酸乙烯及 EVA 一体化项目主装置碳钢、
 合金钢管道材料采购
 1.2 交货地点: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施工现场
 1.3 资金来源: 自筹
 1.4 交货期: 详见下表。
 2. 招标内容: (详见第六章技术规格及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 量	技术规格	交货期
1	螺旋缝埋弧焊钢管 (Q235B)、 无缝钢管 (15CrMoG)、无缝钢管 (20#)	一 批	详见第六 章	碳钢供货合同签订后 35 天内 合金钢供货合同签订后 55 天 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投标人须为有能力提供招标
 所有规格型号标的物和相关服务的制造商、贸易商、代理商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副本扫描件、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提供各包对应《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制造)
 及对应管道元件的型式试验证书, 所提供材料应在有效期内并覆盖标的物清单范围。贸易、
 代理商可提供本次供货制造商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书、报告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
 公章)。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 不存在资不抵债的情况, 提供 2025 年第三方财
 务审计报告并加盖公章 (贸易商、代理商须提供自身相应资料)。

标签 命中公告数量

江苏索普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381

